

普宁市绿化委员会文件

普绿（2023）2号



关于摸查上报绿美普宁生态建设植树 区域的紧急通知

各乡镇街道党（工）委，农场有限公司党委，乡镇人民政府、农场、街道办事处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，扎实做好绿美普宁生态建设工作，根据市主要领导的指示要求，请各地、各有关单位对“五边”、“四旁”等绿化重点地方迅速进行摸查，充分挖掘绿化空间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摸查范围和工作分工

1. 拟建成口袋公园的边角地、背街里巷、未利用地、裸露地等区域（100平方米以上）。由各乡镇场街道负责摸查上报。

2. “五边”（山边、水边、路边、城边、村边）、“四旁”（村居水旁、路旁、村旁、宅旁）可绿化带及市区建成区撂荒地四周。由各乡镇场街道负责摸查上报。

3. 普宁大道等道路两侧围档。由交通运输局负责摸查上

报。

4. 市区建成区道路、河边等区域。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摸查上报。

5. 拟建设绿道、碧道区域。绿道由各乡镇场街道负责摸查上报；碧道由水利局负责摸查上报。

二、相关工作要求

1. 各地、各有关单位要迅速组织摸查工作，填报《绿美普宁生态建设植树区域调查表》，并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 时前将表格报市绿委办（联系人：郑朝增，电话：15016559923，传真：2245660，电子邮箱：pn2934995@163.com）。

2. 各地、各有关单位要利用春节假日，发动回乡乡贤、企业家开展“我为家乡种棵树”的捐款活动。

附表：绿美普宁生态建设植树区域调查表

